

2024 年度

高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负责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相关工作、全县乡村振兴具体工作，全县农村社会事业、基础设施、乡村治理、小康建设、新农村建设、美丽乡村建设指导服务等

工作。

二、机构设置

县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原名为高台县农村小康建设办公室是 2007 年 8 月成立的正科级建制全额拨款事业单位。2019 年机构改革后更名为高台县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是隶属于县农业农村局管理的正科级建制事业单位，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2022 年 8 月，高台县新农村建设服务中心更名为高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更名后其机构性质、机构规格、领导职数和隶属关系不变。高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为公益一类、财政全额拨款正科级建制事业单位，核定事业编制 10 名，设主任 1 名(正科级)、副主任 1 名(副科级)，隶属高台县农业农村局(高台县乡村振兴局)管理。执行政府会计制度。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高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705.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7.40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5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7.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4,673.8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9.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723.03	本年支出合计	57	14,723.0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4,723.03	总计	60	14,723.0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高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723.03	14,723.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8	11.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0	11.3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0	11.3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8	0.68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8	0.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4	10.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4	10.54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9.12	9.12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1	1.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40	17.4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0	17.40					
212081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7.40	17.40					
213	农林水支出	14,673.85	14,673.85					
21301	农业农村	4,545.91	4,545.91					
213012	农村社会事业	849.64	849.64					
21301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696.27	3,696.2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127.94	10,127.94					
21305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297.23	1,297.23					
213055	事业运行	122.52	122.52					
21305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	8,708.20	8,708.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6	9.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6	9.26					
221020	住房公积金	9.26	9.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二、支出决算表

单位：高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 码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723.03	122.30	14,600.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8	11.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0	11.30				
20805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0	11.3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8	0.68				
208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68	0.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54	10.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54	10.54				
210110	事业单位医疗	9.12	9.12				
210110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1	1.4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40		17.4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40		17.40			
212081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17.40		17.40			
213	农林水支出	14,673.85	90.52	14,583.33			
21301	农业农村	4,545.91		4,545.91			
213012	农村社会事业	849.64		849.64			
21301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696.27		3,696.2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127.94	90.52	10,037.42			
213050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297.23		1,297.23			
213055	事业运行	122.52	90.52	32.00			
21305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708.20		8,708.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26	9.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26	9.26				
221020	住房公积金	9.26	9.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高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705.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7.4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98	11.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54	10.5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7.40		17.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4,673.85	14,673.8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26	9.2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4,723.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723.03	14,705.63	17.4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4,723.03	总计	64	14,723.03	14,705.63	17.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高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 705. 63	122. 30	14, 583. 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 98	11. 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 30	11. 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 30	11. 3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68	0. 6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68	0. 6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 54	10. 5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 54	10. 5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 12	9. 1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 41	1. 41	
213	农林水支出	14, 673. 85	90. 52	14, 583. 33
21301	农业农村	4, 545. 91		4, 545. 91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849. 64		849. 64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 696. 27		3, 696. 27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0, 127. 94	90. 52	10, 037. 42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 297. 23		1, 297. 23
2130550	事业运行	122. 52	90. 52	32. 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	8, 708. 20		8, 708.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 26	9. 2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 26	9. 2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 26	9. 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高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3.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2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	基本工资	60.06	302	办公费	1.29	307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	津贴补贴	8.56	302	印刷费	0.00	3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	奖金	6.60	302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	伙食补助费	0.00	302	手续费	0.00	310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	绩效工资	6.06	302	水费	0.00	310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0	302	电费	1.01	310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	邮电费	0.10	310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3	302	取暖费	0.60	310	大型修缮	0.00
30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41	302	物业管理费	0.00	31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0.97	302	差旅费	1.00	310	物资储备	0.00
301	住房公积金	9.26	30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	土地补偿	0.00
301	医疗费	0.00	302	维修（护）费	0.00	310	安置补助	0.00
301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	租赁费	0.00	310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	会议费	0.00	310	拆迁补偿	0.00
303	离休费	0.00	302	培训费	0.00	310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	退休费	0.00	302	公务接待费	0.24	310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退职（役）费	0.00	302	专用材料费	0.00	310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	抚恤金	0.00	302	被装购置费	0.00	310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	生活补助	0.00	302	专用燃料费	0.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	救济费	0.00	302	劳务费	2.8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	医疗费补助	0.00	302	委托业务费	0.00	399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	助学金	0.00	302	工会经费	0.41	399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	奖励金	0.00	302	福利费	1.71	39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	资本性赠与	0.00
303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	其他支出	
303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3.06	公用经费合计					9.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高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7.40	17.40		17.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7.40	17.40		17.4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17.40	17.40		17.4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0.00	17.40	17.40		17.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高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高台县乡村振兴服务中心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24	0.00	0.00	0.00	0.00	0.24	0.24					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4723.03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312.09 万元，下降 13.5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未安排下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14723.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723.03 万元，占 10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4723.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2.30 万元，占 0.83%；项目支出 14600.73 万元，占 99.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4723.03 万元。与上年相比,各减少 1985.55 万元,下降 11.88%。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未安排下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705.6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477.37 万元,下降 9.13%。是 2024 年未安排下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资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705.6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8 万元,占 0.08%; 卫生健康支出 10.54 万元,占 0.07%; 农林水支出 14673.85 万元,占 99.78%; 住房保障支出 9.26 万元,占 0.06%。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3897.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05.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82%。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2.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5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

2. 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1.3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2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

3. 农林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3863.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73.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8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第二批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于下半年下达。

4.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9.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0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2.30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13.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8.64 万元,下降 25.47%,主要原因是有人人员调出。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

公用经费 9.2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4.42 万元,增长 91.67%,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公务接待较上年有所增加。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本年收入 17.40 万元, 本年支出 17.40 万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主要用于支付 2024 年农村“厕所革命”奖补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 0.24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24 万元, 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27 万元, 下降 53.19%, 主要原因是根据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工作要求, 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及一般性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为 0.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4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27 万元,下降 53.19%,主要原因是根据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工作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及一般性支出。

(三)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4 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 0.00 个团组,0.00 人;公务用车购置 0.0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00 辆;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 20 人,其中:外事接待 0.00 批次,0.00 人;国(境)外公务接待 0.00 批次,0.00 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4 年度无机关运行相关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采购相关经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0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0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0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0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0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0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0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00 辆,其他用车 0.0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00 台(套)。

十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14723.0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2.30 万元，占 0.83%；项目支出 14600.73 万元，占 99.17%。

第四部分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二级项目 25 个，涉及资金 14600.7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对 2024 年度市级农村“厕所革命”奖补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7.4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项目、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等 25 个项目开展了项目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583.3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4 万元。

从评价情况来看，2024 年度预算资金 15534.26 万元，执行资金 14723.03 万元，执行率 94.77%。其中：基本支出全年预算资金 122.3 万元，执行资金 122.3 万元，执行率 100%。项目支出全年预算资金 15411.96 万元，执行资金 14600.73 万元，执行率 94.73%。通过乡村振兴房屋改造贷款贴息、村居风貌提

升项目、财政衔接乡村振兴项目和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等项目的实施，有力促进了农村生态环境改善，有效提升了农民文明卫生素质，使农村居住环境更加整洁卫生。同时，乡村振兴房屋改造贷款贴息、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等项目建设项目资料齐全，资金使用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规定，将项目资金监督工作贯穿到资金的分配、使用、管理和效益分析全过程，建立事前审核，事中监控，事后检查制度，对项目资金的筹集、使用审批及支付流程等方面进行了规范。对项目资金安全性、合规性和绩效情况跟踪问效，使监督检查经常化、规范化、制度化，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和专账管理。

二、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项目、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等 2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乡村振兴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1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 万元，执行数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乡村振兴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2. “2024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及帮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5.3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 万元,执行数为 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了 2024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及帮扶工作的正常开展。

3. “2024 年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和审计费用”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3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了 2024 年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的绩效评价和审计工作。

4. “春节送温暖和慰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对全县的监测对象开展了春节送温暖活动。

5. “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 年初结转 2023 年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资金 324 万元,2024 年 1-12 月预算执行 324 万元。达成了项目监控期目标,项目运行正常。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全县 108 个行政村按照 3 万元/每村的标准拨付共管共享公益设施管护基金 324 万元。

(2) 2024 年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项目年初预算资金 760.58 万元,全年执行数 760.58 万元,执行率 100%。根

据年度指标完成情况全县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项目年度绩效基本达标。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全县 578 名共管共享公益岗位人员每月给与 500 元补助并购买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全县 108 个行政村按照 3 万元/每村的标准拨付共管共享公益设施管护基金 324 万元。

6. “厕所革命奖补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年初结转 2023 年中央农村“厕所革命”奖补资金 8 万元，2024 年 1-12 月预算执行 8 万元。达成了项目预期目标，项目运行正常。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自评得分 100 分。

（2）年初结转 2023 年省级农村“厕所革命”奖补资金 33.36 万元，2024 年 1-12 月预算执行 33.36 万元。达成了项目监控期目标，项目运行正常。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自评得分 100 分。

（3）年初结转 2023 年市级农村“厕所革命”奖补资金 17.4 万元，2024 年 1-12 月预算执行 17.4 万元。达成了项目监控期目标，项目运行正常。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自评得分 100 分。

（4）2024 年共下达中央农村“厕所革命”奖补资金 275.4 万元。全年执行数 275.4 万元，执行率 100%。根据年度指标完

成情况 2024 年农村“厕所革命”奖补资金项目年度绩效基本达标。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自评得分 100 分。

(5) 2024 年共下达市级农村“厕所革命”奖补资金 16 万元。全年执行数 16 万元，执行率 100%。根据年度指标完成情况 2024 年农村“厕所革命”奖补资金项目年度绩效基本达标。绩效评价总分值 100 分，自评得分 97.83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对 2024 年省市下达的 800 座户用无害化卫生厕所按照 2480 元/座的标准拨付补助资金。

7. “乡村建设贷款贴息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58.25 万元, 执行数为 2058.2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按季度拨付乡村振兴新建房屋贷款贴息。

8. “国开行风险补偿金还本付息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7.6 万元, 执行数为 87.6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按季度拨付乡村振兴新建房屋风险保证金的贴息资金。

9. “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2024 年共下达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9316.15 万元, 其中: 中央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4368 万元；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035.15 万元；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13 万元；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6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9316.15 万元，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照项目计划项目目标全面完成。

10. “2024 年乡村建设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0 万元，执行数为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全县的新改建房屋按照标准给与补助。

11. “驻村帮扶工作队经费和驻村干部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4 万元，执行数为 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全县的驻村帮扶工作队及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按照每个、每人 1 万元的标准拨付了补助经费。

12.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97.23 万元，执行数为 1097.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年初结转 2023 年乡村振兴专项农村人居环境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资金 1297.23 万元，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完成了项目资金拨付，项目运行正常。

三、部门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通过乡村振兴房屋改造贷款贴息、村居风貌提升项目、财政衔接乡村振兴项目和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等项目的实施，有力促进了农村生态环境改善，有效提升了农民文明卫生素质，使农村居住环境更加整洁卫生。同时，乡村振兴房屋改造贷款贴息、农村村级公益性设施共管共享等项目建设项目资料齐全，资金使用严格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规定，将项目资金监督工作贯穿到资金的分配、使用、管理和效益分析全过程，建立事前审核，事中监控，事后检查制度，对项目资金的筹集、使用审批及支付流程等方面进行了规范。对项目资金安全性、合规性和绩效情况跟踪问效，使监督检查经常化、规范化、制度化，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和专账管理。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至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